

機密  
CONFIDENTIAL

## 立法會

### 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 49B(2A)條 就譴責周浩鼎議員的議案成立的調查委員會

---

#### 第二次閉門研訊的逐字紀錄本

日期： 2019 年 4 月 29 日(星期一)  
時間： 上午 10 時 08 分至 10 時 47 分  
地點：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5

---

#### 出席委員

石禮謙議員, GBS, JP (主席)  
廖長江議員, SBS, JP (副主席)  
黃定光議員, GBS, JP  
郭榮鏗議員  
吳永嘉議員, JP  
陸頌雄議員, JP

#### 缺席委員

涂謹申議員

#### 應邀出席人士

林卓廷議員

#### 列席秘書

林蔭傑先生

列席職員

調查委員會法律顧問/高級助理法律顧問 2

易永健先生

助理秘書長 1

薛鳳鳴女士

助理法律顧問 4

盧志邦先生

高級議會秘書(1)3

何潔屏女士

議會事務助理(1)3

梁美琮女士

議會事務助理(1)10

張婉霞女士

---

1 **主席：**

2 好，林卓廷到了。

3 早晨，阿廷，多謝你。如果你要咖啡或茶的話……我們是否  
4 有咖啡和茶？

5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6 不用了，主席。喝水便可以了。

7 **主席：**

8 如果你 ready 的話，我們便可以開始。

9 阿廷，我們上次是根據 Rules of Procedure 第 49B(2A)條就  
10 譴責周浩鼎議員的議案召開研訊，很多謝你今天出席第二次研  
11 訊。你上次以宗教儀式宣誓，你想繼續以宗教儀式宣誓嗎？若  
12 是，便先開始宣誓，還是你想以另一種儀式宣誓？

13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4 主席，我並沒有轉換宗教。

15 **主席：**

16 OK。那麼你可以站起來。

17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8 本人，林卓廷，謹對全能上帝宣誓，本人所作之證供均屬真  
19 實及為事實之全部，並無虛言。

20 **主席：**

21 好的，謝謝你。

22 我們開始，你是否需要先發言，然後我們才向你提問？

23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4 主席，不如我請各位同事先發問，我再看看最後是否有需要  
25 作補充，好嗎？

---

26 **主席：**

27 我們會在 10 時 45 分結束研訊，那麼你的發言大約需時多  
28 久？

29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0 我要看看你們有多少提問，主席，我評估不了。

31 **主席：**

32 你想要多少分鐘，不是要你評估？

33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4 對不起，主席……

35 **主席：**

36 我們會先向你提問，由你回答，然後你需要多少時間發言，  
37 例如 5 分鐘或 7 分鐘？我們便預留時間給你。

38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9 你的意思是最後的結論？

40 **主席：**

41 是的。

42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43 OK，明白。我想我的結論可能在 10 分鐘之內。

44 **主席：**

45 好的。那麼我們提問至 10 時 40 分吧，預留 10 分鐘讓阿廷  
46 發言，好嗎？

47 OK，誰先開始提問？

48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49 主席，廖長江議員上次是否還未完成提問？

---

50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51 其實我覺得你已回答了，不過你說還未答完……或許我讓你  
52 再次回答。

53 **主席：**

54 你再問一次，好嗎？

55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56 我也不太記得該問題。

57 **主席：**

58 不記得問題。那麼，待你找到你的問題後再提問吧。誰想提  
59 問？

60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61 或許我讀一讀上次研訊的紀錄本吧。紀錄本是這樣寫的，我  
62 說："OK，其實你剛才提的兩件事，即加入'不造成利益衝突的  
63 情況下'，以及'是否已當選行政長官'，這兩點，正如你剛才所說，  
64 似乎梁振英先生之前已經說過，對不對？你剛才是這樣說的。  
65 我想問的是，其實我覺得他的修訂有很多方面都是吹毛求疵，  
66 這是我個人的理解。但是，他原先的，請翻看 I(a)項，他說，'梁  
67 先生與 UGL 有否簽訂及/或執行 UGL 協議'，其實這兩個是非常  
68 廣泛性的一句，其實已經包含你剛才所說的兩點。即他現在具  
69 體寫出來的話，並不是他將之前沒有的東西，現在加入去，其  
70 實這一句已經廣泛至包含你剛才說的兩方面的事。你是否同意  
71 這個說法？"接着主席說："林議員。"

72 **主席：**

73 林議員。

74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75 明白。

76 主席，廖議員的提問，具體而言，就是關於"梁先生與 UGL  
77 有否簽訂及/或執行 UGL 協議"，這新增條款其實已很廣泛，包  
78 含了該意思。但我想說的是，提出這樣的寫法，其實我覺得是

---

79 對梁振英有利，因為當中只提及有否簽訂及執行協議。我估計，  
80 簽訂協議那部分應沒甚麼爭議，因為梁振英也說那是他的簽  
81 名；但在執行協議方面，梁振英一直說自己未有執行這項協議，  
82 所以並沒有利益衝突。但這項修訂條款並沒有說明簽訂協議本  
83 身，即使無須履行當中的工作，簽訂這項協議本身的利益衝突  
84 情況，即是說梁振英作為特首，他之前與私人財團簽訂協議，  
85 因為這項協議承諾提供服務，而最後該財團不需要他進行具體  
86 的工作，但卻繼續向他支付金錢，這一點已是利益衝突。但是，  
87 周浩鼎提出的文本修訂並沒有提過我剛才所說的那個利益衝突  
88 的概念，只是說他有沒有簽訂及執行協議，這點也能對照梁振  
89 英一直公開的解說，所以我認為是對梁振英有利。

90 **主席：**

91 副主席。

92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93 跟進這個問題，請你看看資料文件夾第 10 號文件，即是"周  
94 浩鼎議員就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擬議主要研究範疇提出的修訂  
95 建議"。我看到有一些紅色的文字，我 assume 這些是他的修訂，  
96 是嗎？大家看看 I(a)項中刪去的一段："梁先生與 UGL 有否簽訂  
97 及/或執行 UGL 協議"，大家看到這句嗎？這是刪去的一段。但  
98 是，他卻在 I(b)項加上："梁先生與 UGL 有否簽訂及/或執行此  
99 份澳洲傳媒公開的協議"。其實他把那一句刪除後，在 I(b)項加  
100 回去了，你看到嗎？

101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02 看到，主席。

103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104 是嗎？我這樣理解是否對呢？

105 **主席：**

106 林卓廷議員。

107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08 對的，主席，我看到。

---

109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110 OK，其實並沒有刪去任何內容，在這方面亦未必增加過任  
111 何內容，是嗎？

112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13 但是他在其他方面增加了內容，主席。

114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115 我知道，我知道……當然是這樣。

116 我們看到整頁有很多紅字，背後的一頁也有很多紅字，這是  
117 增加的內容，是不是？同意嗎？

118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19 當然同意，主席。

120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121 那麼我可否這樣說或理解？其實他並沒有在這份文件中刪  
122 除任何內容，即沒有減少調查範疇，反卻增加了調查範疇。看  
123 過這份文件後，我這樣理解是否對呢？

124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25 主席，我認為不能這樣理解，因為他所增加的內容會影響調  
126 查的方向，亦可能會令調查方向走進死胡同，即是並非增加內  
127 容便不會有問題，因為所增加的內容是不正確的。而且，最重  
128 要的一點是，大家翻看我的書面陳述書，他說這份文件由始至  
129 終也是他自己做的，是他自己的意思。我在我的書面陳述書內  
130 列舉了很多例子……

131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132 但我們現在並非討論這個問題。

---

133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34 我想說的是，如果整份文件也是周浩鼎自己的意思，而這是  
135 真確的話，便沒有問題，但他所說的卻是謊言，正在欺騙我們  
136 的委員會。

137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138 這是另一個問題，我們當然會處理，他有沒有說謊是另一個  
139 問題。我們想了解的是，我們可否這樣說，他的那些修訂並沒  
140 有減少調查範疇，即秘書處原先擬議的調查範疇並沒有減少，  
141 這樣理解是否對呢？

142 **主席：**

143 卓廷。

144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45 主席，我要就此逐點核對一下，才能提供較準確的答案，我  
146 會以書面再補充這一點。

147 **主席：**

148 好的。

149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150 好的。當然，如果你說增加內容後會影響調查方向，甚至會  
151 歪曲調查方向，這論述我是理解的。但是，我只想問一問，他  
152 這些修訂是不是沒有減少調查範疇呢？

153 你以書面作補充吧。

154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55 主席，我會就這點再作補充。

156 (會後補註：林卓廷議員於 2019 年 5 月 30 日回覆秘書處他沒有  
157 補充資料提供予調查委員會考慮。)

158 **主席：**

159 好的。



---

160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161 我的提問暫時到此為止。

162 **主席：**

163 Dennis。

164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165 多謝主席。

166 我只想簡短地向林議員提出數個問題。你剛才說過你認為  
167 周浩鼎議員曾向專責委員會說謊，你可否詳細解釋你的意思是  
168 甚麼？

169 **主席：**

170 林議員。

171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72 主席，如果大家看過我的書面陳述書，當中提到專責委員會  
173 2017年4月25日的會議，其實是由第2頁……

174 **主席：**

175 等一等，大家看看第8a號文件，好嗎？阿廷，繼續。

176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77 大家可從第2頁開始，在第1點至第8點內看到，我列舉了  
178 很多例子，全都是周浩鼎的說法。他一直說那些是他的意思和  
179 改法，而第8點是最明顯，他說作為這些修改的起草者，請原  
180 諒他有他的堅持。大家也可以從專責委員會當天的會議紀要清  
181 楚看到，該份會議紀要多次顯示這些是他就秘書處擬備的主要  
182 研究範疇的中文本所提出的修訂建議，詳情可在時間標記為  
183 000519的部分中看到。

184 **主席：**

185 即第9號文件。

---

186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187 我不逐一說明，我多舉一兩個例子吧。在第 4 頁時間標記為  
188 012441 的部分當中，"周浩鼎議員重申其立場，認為專責委員會  
189 應採納其就第 I(d)項及第 I(e)項提出的修訂建議，以及擬議新訂  
190 第 II(c)項"。他從來沒有提述過該份文件有梁振英參與，或者  
191 是在聽取梁振英或特首辦的意見後增添了內容。他一句也沒有這  
192 樣說過，反而不斷強調那是他的建議，是由他草擬的文件；但  
193 這並非事實，而這正是關鍵的隱瞞。所以，我覺得他是在欺騙  
194 我們的專責委員會，正常人也會有這樣的想法。

195 **主席：**

196 Dennis。

197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198 多謝主席。總括而言，林議員，你認為周浩鼎議員有沒有串  
199 通梁振英先生，以嘗試或意圖嘗試影響該專責委員會的工作或  
200 調查方向？

201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02 很明顯是有的。

203 **主席：**

204 OK，Dennis，可否不 draw conclusion.....

205 **Mr Dennis KWOK：**

206 I am not drawing a conclusion.

207 **主席：**

208 不是，我只是想提醒大家。

209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210 我問他有沒有。

211 **主席：**

212 好的，OK。

---

213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214 他最後也要自己回答的。他是否可以再次回答我的問題？或  
215 許我重覆一次：你認為周浩鼎議員有沒有串通梁振英先生，以  
216 嘗試影響專責委員會的工作。

217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18 當然有。

219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220 你是否可以解釋原因？

221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22 因為現在說的是專責委員會的研究範疇，研究範疇是影響着  
223 整個調查的方向，而周浩鼎是秘密地與梁振英接觸，並將該份  
224 相信是由梁振英有份參與或草擬的文本交予專責委員會，而他  
225 並沒有申報這份文本是有被調查人梁振英參與其中，或是由他  
226 草擬。其實這份文本——我已列舉多個例子，我認為是偏向有利  
227 梁振英，我在上次會議上已提及。再者，我再多舉一個例子，  
228 即是各位的 file 上第 9 號文件……

229 **主席：**

230 我們一起看看。

231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32 ……第 9 號文件的第 3 頁，以及附件當中“會議過程”記載，  
233 他提出需要一併理解《基本法》第四十七條……

234 **主席：**

235 (c)項。

236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37 ……的立法原意。

238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239 哪裏？

---

240 **主席：**

241 第 9 號文件的第 3 頁。

242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43 是的。即是說，主席或法律顧問當時已經認為沒有需要研究。

244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245 哪裏？

246 **主席：**

247 你等一下，拿給……

248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49 即《基本法》關於申報財產的條文的原意。他根本做了很多  
250 事，要令專責委員會的調查方向無法聚焦，而且還要做一些既  
251 不需要、亦查不到最終結果的事，或許是他認為可能對梁振英  
252 有利的事，又或是梁振英認為對自己有利的事。

253 **主席：**

254 好，Dennis。

255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256 如果該等修訂本身並非潛在對梁振英先生有利，你認為周浩  
257 鼎議員的做法本身是否構成與梁振英先生串通，藉以嘗試影響  
258 專責委員會的調查工作？

259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60 這當然是……

261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262 即假設……

263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64 ……同意的。

---

265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266 即使他提出的修訂所用的字眼對梁振英先生本身沒有客觀  
267 的利益，依你的看法，這做法是否算是嘗試影響專責委員會的  
268 工作？

269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70 我認為，第一，我不同意他所建議的文本對梁振英沒有任何  
271 益處，首先，我不同意這個說法。

272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273 明白。

274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75 所以，我是不會同意他這次的修訂是不影響我們的調查。故  
276 此，你的問題只是假設，而事實上，我認為他草擬的文本內容  
277 是對梁振英有利的，只要一公開讓公眾知道，便會嚴重損害了  
278 專責委員會的獨立性和公信力。單是這一點，加上他又隱瞞與  
279 梁振英的溝通，從整件事來看，很明顯這是串通。

280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281 主席，我最後一個問題是：某程度上，你是否慶幸這宗事件  
282 被及早揭發，要不然你猜後果會是如何？

283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284 因為最終的文本可能會以表決的方式通過，而我相信，因為  
285 我聽了在席各位議員的發言，民主派的議員是反對的，而建制  
286 派議員則是傾向支持為多，雖然有些人對個別的條款有保留，  
287 但我相信他的大部分建議最終會獲得通過。在這樣的情況下，  
288 我們的專責委員會便要根據由梁振英參與草擬的研究範疇進行  
289 調查，如果直至調查的中後期才揭發，原來研究範疇的文件是  
290 由梁振英參與草擬或直接由其草擬的話，我相信我們的專責委  
291 員會是不能繼續進行工作，因為市民大眾會覺得，我們是聽命  
292 於梁振英，以調查梁振英自己這一個嚴重的政治醜聞或指控，  
293 那麼，專責委員會還可以如何運作下去呢？

---

294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295 我沒有其他問題。

296 **主席：**

297 阿廷，我想問問，副主席剛才已向你說過，周浩鼎在最初草  
298 擬的原有版本上，並沒有減少任何的內容，他只是加入他確認  
299 是由自己提出的內容。你們作為專責委員會的委員，可以接受  
300 或不接受他所提出的，但最重要的——正如副主席剛才所說——  
301 他並沒有減少到……

302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03 主席，我想……

304 **主席：**

305 你明白我說甚麼嗎？

306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07 我明白。我想請問在席各位或秘書處同事，是否可以向我指  
308 出，他刪減過的所有內容是否已在其他部分補回呢？

309 **主席：**

310 我們……

311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12 是不是有這個事實？因為我沒有逐字逐句核對，例如我從表  
313 面來看的話，我不知道有否看漏眼，主席。

314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315 其實只是兩頁紙的內容而已。

316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17 我知道，我現在說的是……

---

318 **主席：**

319 大家先翻看 8(a)，好嗎？應該是第 10 號文件。

320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21 是的，第 10 號文件。我說的是，例如 II(e)項"就任行政長官  
322 之時或在其行政長官任期內"，這裏已被刪減，"就收取該款項一  
323 事"及"利益"也已被刪減，那是否已在其他部分補回？

324 **主席：**

325 我們先看看。

326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27 是這樣嗎？我又看不見有在其他位置補回這些文字。

328 **主席：**

329 我們收到你的意見。

330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331 其實我們說的並不是字眼修改的問題，我只是說……

332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333 規程問題。

334 **主席：**

335 規程問題，好的。

336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337 目前究竟是在用誰的發問時間？因為副主席現時好像已經  
338 開始了第二輪發問。

339 **主席：**

340 不是，因為你剛才發問完畢……

---

341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342 不，不是我發問……

343 **主席：**

344 ……我便 take……再跟進一下。

345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346 我知道，主席跟進是沒有問題的，但為何你們好像輪流再對  
347 他提問？我想明白現在到底是處於甚麼環節而已。

348 **主席：**

349 目前環節是我在向他發問，其後他回答我……

350 **郭榮鏗議員：**

351 因為那個計時器沒有啟動。

352 **廖長江議員：**

353 我待會再問。

354 **主席：**

355 是嗎？我看不到那個計時器。即我是否已經發問完畢？

356 好的。那麼我跟進的問題，當作是我的時間，好嗎？因為我  
357 提出的跟進問題，他們沒有計時。不要緊，如果由我提問的，  
358 當作是我的時間，好嗎？其他……陸議員。

359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60 主席，秘書處是否可以回答我的問題？

361 **主席：**

362 秘書處。

363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64 有沒有在其他部分補回有關內容？



---

365 **主席：**

366 我們已聽到你的意見。我們會再看看……

367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68 因為……我可以就這一點再作補充，如果其他部分……

369 **主席：**

370 當作是在用我的時間，好嗎？

371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72 OK。如果沒有在其他部分補回，那我認為在意思上已經是  
373 不同了，文本的草擬內容是："若是，梁先生就任行政長官之時  
374 或在其行政長官任期內，有否按照該等規定，就收取該款項一  
375 事申報利益"，而經他刪改後的內容則是："若是，梁先生有否按  
376 照該等規定申報"。而原本的內容是具體說明了"就任行政長官之  
377 時或在其行政長官任期內"，以及"就收取該款項一事申報利  
378 益"。或許有人會說，內容是接近的，我對此表示同意，但文意  
379 上已有少許差距。

380 **主席：**

381 好的，這個 point taken。陸議員。

382 **陸頌雄議員：**

383 多謝主席。我想問林卓廷議員，據你的了解——因為我們這  
384 個調查委員會是十分講求事實，不是只說感覺或印象，當然公  
385 眾印象可能是另外一回事，雖然政治是一種印象。不過，這個  
386 調查委員會必須建基於客觀、大家已知的事實。我想了解一下，  
387 林卓廷議員，據你在此事上的了解，周浩鼎議員是否被動地收  
388 到梁振英先生的意見，還是他主動地去諮詢梁振英的意見呢？  
389 這是第一個問題。

390 第二個問題是，其實就着一宗社會事件，任何人也會從四方  
391 八面收到不同的信息或意見，在不同程度上影響個人的一些看  
392 法，或是判斷，就像我們每天上網、看新聞、看電視，諸如此  
393 類。那麼，這種影響是否也會構成周浩鼎議員對專責委員會的

---

394 調查範圍作出的建議，其實是他自己真心採納的一種看法，並  
395 作為其個人意見？你認為這樣有沒有問題？

396 第三個問題，其實也是很重要的……

397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398 主席，不如逐一回答，好嗎？

399 **主席：**

400 逐條……

401 **陸頌雄議員：**

402 因為時間關係，我想……

403 **主席：**

404 不要緊，我們再作……

405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406 因為你問得太多，我記不到全部問題。

407 **陸頌雄議員：**

408 OK。

409 **主席：**

410 你讓他逐一回答。

411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412 主席，第一條問題，就他是主動還是被動，我根本不知道，  
413 我亦不曾從周浩鼎得悉，他是主動地還是被動地與梁振英接觸。

414 第二條問題是，他從各方面渠道聽到意見，再綜合起來並草  
415 擬文本。首先，我們是應該獨立地行事，社會上有很多評論，  
416 我們不應該……我們應該自己獨立思考。在聽到很多意見後，如  
417 果認為……例如我在上次會議上已提過，若是我們出錯了，根本  
418 草擬文本事實上是有錯的，有人向我提出錯處，我再次查看後  
419 發現原來真的出錯了，我當然會聽取意見，即使那是梁振英的

---

420 意見，我上次也是這樣說，我們是需要聽取的。但是，我們現在  
421 看到的那些修訂，原有文本內容本身並不是錯的，只是他想  
422 修改文本的內容。

423 第二，我們不能夠抽空地指這是一般意見，我們不能夠這樣  
424 說，因為梁振英是被調查人士。正如一個法庭、法官或陪審團，  
425 他們在審訊前也可能接收到很多資訊、報道等。但是，如果是  
426 被告人或被調查人，跟法官或陪審團或負責執法的調查人員說  
427 應該調查甚麼，不應該調查甚麼，這本身已經有很嚴重的角色  
428 和利益衝突。沒有理由要聽從一名被調查者指示應該如何調查  
429 他，從常識來說，這是不能夠接受的。

430 **主席：**

431 嗯，好的，陸議員。

432 **陸頌雄議員：**

433 其實這是我的關鍵問題，就着周浩鼎議員的修訂建議內容，  
434 剛才……

435 **主席：**

436 第 10 號文件。

437 **陸頌雄議員：**

438 ……林卓廷議員很老實說，他沒有逐字逐句看清楚。或者我  
439 再問——其實只是一、兩頁紙——你說過有一點，在原意方面，  
440 亦即 II(c)項，你覺得有點將焦點模糊，或者擴大，除此之外，  
441 你認為有甚麼具體修訂內容會影響專責委員會，從而會直接對  
442 梁振英構成一個有利的調查？

443 老實說，我本人就看不到，因為全部修訂都是很技術性的。  
444 我想聽一聽你的具體意見。多謝主席。

445 **主席：**

446 林議員。

---

447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448 主席，其實我在上次會議已經舉出若干例子，你們可以參  
449 考。我再說一說，例如 I(b)項，他加入.....

450 **主席：**

451 第 10 號文件。

452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453 對、對的。他加入"梁先生與 UGL 有否簽訂及/或執行此份  
454 澳洲傳媒公開的協議，若有，梁先生簽訂協議當日是否已當選  
455 行政長官"。

456 **陸頌雄議員：**

457 你是否認為(b)項這一點，跟(a)項刪除了的這段，可以視為  
458 有關呢？即可能他將(a)項的後一部分變成(b)項。

459 **主席：**

460 即剛才副主席問你的問題。

461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462 因為他問當時是否已經當選行政長官，其實這跟梁振英一向  
463 的說法吻合，他說："簽訂這協議的時候，我未當行政長官，還  
464 未當選"。

465 但是我，或者很多社會人士質疑的重點是，他當上行政長官  
466 後，便需要將這事申報。當他出任行政長官，對方 UGL 便可以  
467 公開聲稱，即是在投標的時候可以說已經聘用香港特首——在任  
468 特首——作為其 adviser 和 referee，並且有支付他金錢，處理該  
469 公司的生意，對不對？他們有這份協議。

470 即你看到.....

471 **主席：**

472 就協議方面，如果你翻看協議，協議內有一句寫着，如果有  
473 任何利益衝突，梁特首在他任內不會做。

---

474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475 是，是有這一句。

476 **主席：**

477 這一句是手寫的。

478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479 但是，這一句究竟是事後補上，抑或簽訂這協議時已經有，  
480 現在是不知道。當然要繼續調查才知道，對不對？

481 **主席：**

482 好的。

483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484 所以，我覺得，看到這些例子，包括我在上次會議所列舉的  
485 例子，很明顯跟梁振英公開的解說吻合。

486 **主席：**

487 好的。陸議員，還有沒有問題？

488 **陸頌雄議員：**

489 暫時沒有，多謝主席。

490 **主席：**

491 沒有問題。

492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493 主席，就陸議員這一點，我再有些補充，我舉(e)項，即 I(e)項  
494 為例。主席剛才說，文本內是手寫"without conflict of interest"，  
495 即這個手寫條款，而周浩鼎的文本特別加入這點。其實特別將  
496 這點加進去，是對梁振英有利；該協議內對梁振英沒有利的，  
497 又不見得周浩鼎有加進去，例如.....

---

498 **主席：**

499 他加了進去，他有加進去，這是事實。

500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501 對不對？即你看到，根本是偏幫梁振英。

502 **主席：**

503 OK，這是你的感受。黃議員，你可以問你最後的問題，因  
504 為我要給林議員一些時間。

505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06 好的，我簡單.....很簡單。我第一個問題就是，調查梁振英  
507 先生與澳洲企業 UGL Limited 所訂協議的事宜專責委員會，其  
508 調查研究的範圍是否一份公開文件？

509 **主席：**

510 林議員。

511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512 你是指研究範疇嗎？

513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14 是。研究範疇是不是一份公開文件？

515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516 我們在公開會議討論，是公開文件。

517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18 OK。第二個問題就是，梁振英先生本身會不會看到這份文  
519 件？

520 **主席：**

521 這是公開文件。

---

522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23 會不會看到？

524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525 他有渠道可以看到。

526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27 這個渠道是公開，還是秘密呢？

528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529 第一條問題已回答了，當然是公開。

530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31 公開，OK。那麼，梁振英對這份公開文件，即所謂調查範圍，  
532 有沒有權利提出他的意見？

533 **主席：**

534 林議員。

535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536 主席，我在上次會議回答廖長江議員的時候已經說得很清  
537 楚。我重複……

538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39 上次會議歸上次會議，上一次會議是廖長江議員問你，這次  
540 是黃定光議員問你。

541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542 我便重複一次給你聽，你不需要這麼急躁。

543 **主席：**

544 慢慢來。

---

545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46 不是躁，你不需要迂迴。

547 **主席：**

548 不要緊，回答他。

549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550 主席，我第二句已經回答了他。

551 **主席：**

552 嗯。

553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554 我認為他可以提出任何意見。

555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56 OK。

557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558 請容許我說完。不過，他應該公開跟我們的專責委員會提出，不應該私下透過一個委員提出，而這個委員最終亦沒有在  
559 專責委員會表明，他的修訂是聽了梁振英的意見而作出，或  
560 者.....甚至整份文件是由特首辦，經由梁振英的代表草擬並交予  
561 委員會，這會讓人覺得是一種隱瞞和串通。  
562

563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64 主席。

565 **主席：**

566 是的，黃議員。

567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68 我覺得林議員回答我這個問題時提出了兩點，第一，梁先生  
569 有沒有權利提出意見。



---

570 **主席：**

571 他回答了你的問題。

572 **黃定光議員：**

573 第二點就是可通過甚麼渠道提出意見。另一方面就是，究竟  
574 周浩鼎議員用甚麼方式代梁先生提出意見。我認為他發表了他  
575 自己的看法，是我未問到的。

576 我現在想再問的是，剛才林議員說，對於梁先生所作修訂的  
577 內容，他沒有逐字核對過。這份協議內手寫的內容是否當時還  
578 是事後加上，這些問題在專責委員會中是相當重要的一環。現  
579 在他也說不明白，那麼，當時梁先生提出的意見似乎頗確實。  
580 因為你也不明白，所以，專責委員會要進行調查，對不對？而  
581 你在剛才的供述內，即作證的供詞內都說不明白，但卻又反對  
582 梁先生提出要調查這些事情，這似乎有矛盾吧。

583 **主席：**

584 林議員，你可否回答他，順便述說你應該想說的事實，因為  
585 我需要在 10 時 45 分完結這個會議。

586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587 主席，第一，我不是說我不明白，這是黃定光議員錯誤解讀  
588 我的說法。我說："我沒有逐字核對，究竟甚麼有加、有減"。我  
589 所指的是我就這次會議的準備工作，我沒有逐字地核對，這是  
590 事實。

591 過往在專責委員會，他提出的研究範疇的內容，我們是逐段  
592 地討論過，大家翻看會議紀錄，便可以看得很清楚。至於刪減  
593 了甚麼，然後在哪裏補回，我則沒有花這個心神來逐字逐句地  
594 核對。但事實上，他所提交的內容跟梁振英的公開辯解是不謀  
595 而合，而在最後，現在證實，有理由相信這些修訂是源自梁振  
596 英。

597 在這樣的情況下，很明顯他是採納對梁振英有利的內容，試  
598 圖影響專責委員會的獨立調查。有很多委員說，他有權提出這  
599 些意見。如果是這麼光明正大的話，他可以寫信來，反正梁振  
600 英對專責委員會的工作已經多番公開評論。第二，他過往亦有

---

601 發信回覆我們，表示不會出席會議等。他有很多渠道可以表達  
602 意見，他可以公開提出。為甚麼他不公開提出呢？

603 而周浩鼎不斷強調，表示這份文件是他本人草擬，他有他的  
604 堅持、是他的意思。這些全部都是謊話，他是在公開會議上欺  
605 騙我們其他委員……

606 (廖長江議員已離開會議室，而陸頌雄議員亦欲離開會議室。)

607 **主席：**

608 嗯，請等等……我們將會完結。

609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610 我很快說完這幾句。

611 **主席：**

612 好的。

613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614 欺騙我們委員，以及看着專責委員會工作的公眾。就這點來  
615 說，我們從整件事的前文後理，很明顯看到他是串通梁振英，  
616 以一份由梁振英草擬的文本影響專責委員會的調查方向，試圖  
617 造成對梁振英有利的效果。

618 **主席：**

619 好的，多謝林議員，我們 10 時 45 分便要完結。好的，多謝  
620 各位，多謝林議員。有甚麼問題，我們會再跟進，好的，多謝  
621 你。

622 **林卓廷議員：**

623 謝謝主席。

624 **主席：**

625 好的，會議結束。